

國立臺北大學培育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一覽表

任教中等學校科別	商業與管理群		會計事務科		
要求總學分數	28	必備學分數	9	選備學分數	19
適合培育之相關學系、研究所(含輔系)	經濟學系(所)、財政學系(所)、企業管理學系(所)、金融與合作經營學系(所)、會計學系(所)、統計學系(所)、休閒運動與管理學系、資訊管理研究所、國際企業研究所				
類型	科目名稱	規劃學分數	應修學分數	備註	
必備科目	管理學(或企業管理)	3	9	依屬性4科選3科	
	經濟學	3			
	會計學	3			
	電腦概論(或計算機概論)	3			
	小計	12	9		
類型	科目名稱	規劃學分數	應修學分數	備註	
選備科目	中級會計學	6	19	中級會計學為必選科目。成本與管理會計為成本會計3學分及管理會計3學分。	
	成本與管理會計	6			
	會計資訊系統	3			
	稅務法規	3			
	統計學	3			
	財務報表分析	2			
	財務管理	2			
	商事法	2			
	民法概要	2			
	證券交易法	2			
	稅務會計	3			
	會計生涯與職業倫理	2			
	溝通理論與實務	2			
	審計學	3			
	會計師業務研討	3			
小計	44	19			

說明

1. 持會計技術士乙級證照者和記帳士資格者可抵免會計學3學分。
2. 若為全學年課程，須修習完上下學期課程始承認其學分。